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114年03月10日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定 114年10月13日行政會議訂定

一、安全衛生政策:

良好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狀態為發展永續校園不可或缺之要素,因此由本校校長承諾: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要求、強化教職員工 與從事勞動作業之工作者之安全衛生知能、預防職業災害並持續改善執行績效。

二、計畫目標:

為執行職業安全衛生法及相關勞動法令規定,推動職業安全衛生業務,避免學校發生職業災害,以保障學校校內工作者(如:教職、員工與學生等從事勞動作業之工作者)及利害相關者(訪客、承攬商僱用之勞工與自營作業者等)之生命安全及身心健康。

三、計畫項目之施行: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預估經費 (新台幣)	備註
		規劃危害鑑別與風險評 估模式		各處室主管	6 月-12 月		
1	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及控制	工作場所安全觀察	依『危害鑑別風險評估執行辦法』辦理。	各處室主管	期限 (新台幣) 6月-12月 6月-12月 6月-12月		
		依危害鑑別、風險評估 結果決定控制措施		各處室主管			
2	機械、設備或器具之 管理		1. 手工具實施定期檢查與保養。	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月-12月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 期限	預估經費 (新台幣)	
			2. 使用工具架、工具箱時,應將手工具整 齊排列於固定位置,且須避免因碰觸或 掉落等傷人。				
2	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	一般機械、設備	1. 一般相關機械、設備若屬本校所有,則相關之檢查、保養屬本校之權責範圍;若屬承攬商所有(如:電焊機、發電機等),則由承攬商實施一般機械、設備之管理。 2. 各式一般之機械設備之定期檢查與檢點機制,依『自動檢查計畫』實施。	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月-12月	20, 000	
		危險性機械、設備	 1. 依法由具有合格操作資格者操作。 2. 指派專人管理。 3. 定期委由廠商負責保養。 4. 定期委由合格代檢機構實施檢查。 5. 依『自動檢查計畫』實施。 	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月-12月	50, 000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 期限	預估經費(新台幣)	備註
2		需經型式檢定合格之機 械、設備、器具	1. 依法清查本校機械、設備、器具之構 造、性能及安全防護,是否符合「機械 設備器具安全標準」之規定。 2. 汰除不符合「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標準」 規定之機械、器具及另行採購符 合「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標準」規定之機械 。 器具等 。 3. 指派專人實施管理、維護及自動檢查, 並定期委由廠商負責保養。 4. 依本校『自動檢查計畫』實施。		1月-12月	300, 000	
		落實危害通識計畫	依『危害通識計畫』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 作小組	工 1 月-12 月		
	夕京队儿朗口珊二几 字	更新、維護安全資料表		各使用單位	1月-12月		
3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 識	更新、維護危害物質清 單	依『危害通識計畫』辦理。	各使用單位	1月-12月		
		其他必要防災措施 (如 化學品委外清運)	似 厄吉迪 國計画』 <i>洲</i>	教務處	1月-12月	100, 000	,
4	有害作業環境之採樣策 略規劃及測定	實施作業環境監測	依『作業環境監測計畫』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作小組及環測機構	6月、12月		
5		採購管理	依『採購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辦理。	總務處及採購各單位	1月-12月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預估經費(新台幣)	備註
	採購管理、承攬管理及 變更管理、維修管理事		依『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辦理。	總務處及發包工程及 作業各單位	.,,,	(47) [1 147]	
	項	變更管理	依『變更管理辦法』辦理。	總務處及各使用單位	1月-12月		
6	安全衛生作業標準之訂定	依本校需求制(修)訂 安全衛生作業標準	依『安全衛生作業標準辦法』訂定。	各單位	1月-12月		
1 7		定期檢查、重點檢查、 作業檢點	依『自動檢查計畫』辦理。	各使用單位	1月-12月		
	作業檢點及現場巡視	作業現場巡視		各使用單位	1月-12月		
			 1.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辦理。 2. 新進教職員工與學生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設備組、實習處、人事室	1月-12月	20, 000	
0	女主仰生教月訓練		1.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辦理。 2. 在職勞工工作環境、工作性質與變更 者。	設備組、實習處、人事室	期限 (新台幣) 2 1月-12月 1月-12月 1月-12月 1月-12月 1月-12月 1月-12月 1月-12月 1月-12月 20,000		
		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法定回訓)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辦理。	各使用單位	1月-12月	20, 000	
8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特殊有害作業或危險性 機械設備操作教職員工 與學生安全衛生教育訓 練及其在職教育訓練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辦理。	各使用單位	1月-12月	50, 000	

項					實施	預估經費	備
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期限	(新台幣)	
			 1.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辦理。 2. 由單位主管遴選適當教職員工與學生參訓,核准後,由校方送合格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機構受訓。 	衛保組、健康中心	1月-12月	10,000	
9	個人防護具之管理	安全衛生防護具一般原 則、配戴時機、防護具 選擇、清潔與保管、使 用期限之管理	依『個人安全防護哭具管理辦法』辦理。	各使用單位	1月-12月	30, 000	
	健康檢查、健康管理	新進勞工體格檢查	依『學校教職員工及學生健康管理辦法』	人事室	1月-12月	20, 000	
10	及健康促進事項	上咖炒一户的儿女	辦理。	健康中心、人事室	8月-12月	200, 000	
		在職勞工特殊健康檢查		健康中心、人事室	1月-12月	50, 000	
11	安全衛生資訊之蒐	安全衛生資訊之蒐集	至勞動部、教育部及其附屬單位等相關網 站,蒐集資訊。	實習處	3、6、9、 12 月		
	集、分享及運用	安全衛生資訊之分享	透過網頁公告進行宣導。	實習處	1月-12月		
12	緊急應變措施	急救與緊急應變演練、 訓練	依『緊急應變計畫』辦理。	教官室、衛保組、各 單位	4月、9月		
	職業災害、虚驚事故、 影響身心健康事件之調 查處理與統計分析		依『學校職業災害、虚驚事故、影響身心 事件事故調查及處理辦法』辦理。	實習處或管理人員	1月-12月		

	Г			T		1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 期限	預估經費 (新台幣)	備註
14	安全衛生管理記錄及績 效評估措施	統計各單位配合辦理安 全衛生管理工作事項	實驗(習)場所檢核。	實習處及各單位	1月-12月		
		人因性危害問卷發送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 作小組	工 1-2月	5, 000	
15	人因性危害預防	人因性危害問卷回收暨 結果統計	依『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 作小組	3-5 月		
		高風險人員評估及作業 環境改善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 作小組、勞工健康服 務醫護人員	6月 50,000 3、6、9、		
		懷孕同仁資料定期調查 與作業環境確認		人事室	3、6、9、 12月		
16	母性特別保護危害防止	高風險人員評估及作業 環境改善	依『母性特別保護危害防止計畫』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 理工作小組、勞工健 康服務醫護人員與人 事室	6、12 月	月 5,000 月 50,000 9、 月 50,000 月	
	里尝工作自苻促孫疾 疾	潛在高風險族群資料之 收集	依『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辨	各單位主管	4-5 月		
17	預防	高風險族群評估及作業 改善	_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 作小組、勞工健康服 務醫護人員與人事室		50, 000	
18			依『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辦 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 作小組	1-2 月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 期限	預估經費 (新台幣)	備註
	預防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 預防問卷回收暨結果統 計(高風險族群評估)			3-5 月		
		職場暴力事件申訴及處 理		人事室	1-12 月		
19	其他安全衛生管理措施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修訂	本計畫應逐年檢討修正並公告實施。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委 員會	10-12 月	20, 000	

四、績效考核:

本計畫之最終目的在於提供教職員工與從事勞動作業之工作者,及在實驗(習)場所接受教學教育之學生安全工作環境,本計畫之 各項要求事項得列為該年度之績效考核。

五、其他規定事項:

- (一)本計畫經本校校長主持之行政會議(或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告施行;修正時亦同。
- (二)本校學生在非本校經營管理之事業從事實習或勞動之教職員工生亦適用本計畫。
- (三)本計畫未盡事宜,依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及本校規範辦理。